

##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第四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1 月 6 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董事九名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徐义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董事会的规定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**1、审议《关于变更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；**

2017年12月26日，公司收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发来的函，因该所业务繁忙，人员紧张，无法及时派出审计人员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，不能及时出具审计报告。经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，双方同意终止审计合作关系。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，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

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的《关于变更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## 2、审议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同意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上的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2 日

备查文件：

1、《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